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8)

### 延遲寄發通函

謹請參閱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目標公司70%股權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股東決議案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鑒於需要更多的時間編製(其中包括)物業估值報告、債務聲明及其他相關資料，以供載入通函，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推遲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易小迪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易小迪先生及范小冲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曉華女士及王功權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雲昌先生、黃博愛先生及王波先生。